

埭卫办〔2019〕20号

关于印发《全区卫生健康系统今冬明春 安全生产集中整治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乡镇卫生院、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卫计办，委属各单位，区属各社会办医疗机构，委机关各股室：

现将《全区卫生健康系统今冬明春安全生产集中整治工作实施方案》印发你们，请结合本单位实际，认真抓好贯彻落实，确保全系统安全生产持续稳定。

埭桥区卫生健康委

2019年12月13日

全区卫生健康系统今冬明春安全生产 集中整治工作实施方案

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李克强总理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重要批示指示精神和 11 月 22 日全国、全省安全生产电视电话会议精神，抓细抓实安全生产工作，强化岁末年初安全防范，推动全区卫生健康系统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好转。根据《区安委会关于印发〈宿州市埇桥区今冬明春安全生产集中整治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埇安全〔2019〕12 号）和省市卫生健康委等有关文件精神，结合卫生健康系统工作实际，在全区卫生健康系统开展为期三个月的今冬明春安全生产集中整治，制定实施方案，具体内容如下：

一、总体要求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深刻汲取江苏响水“3·21”特别重大爆炸事故和涡阳县店集镇卫生院“10·9”火灾等事故教训，深入推进安全生产“铸安”行动常态化实效化和风险管控“六项机制”制度化规范化，坚决整治新发展理念树立不牢固、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责任落实不到位，以及隐患排查不扎实、打击非法违法行为不力等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突出问题，治理一批安全隐患，严惩一批违法违

规行为，惩戒一批严重失信单位，问责曝光一批责任落实不力的单位和个人，建立健全安全生产风险隐患和突出问题自查自纠长效机制，坚决遏制较大及以上事故发生，确保全区卫生健康系统今冬明春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为建设现代化五大发展美好埇桥创造良好安全环境。

二、整治重点

（一）政治站位不高问题。对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领会不深，对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的重要性认识不足，对安全生产不研究、不部署、不督办，风险隐患不清、管理措施不力。

（二）红线意识不强问题。政绩观存在偏差，项目规划建设不能严把安全关，盲目引进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的落后产能，化工等产业盲目无序违规发展。

（三）安全责任缺位问题。落实《宿州市埇桥区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制实施办法》不到位；落实“三管三必须”的监管责任和担当意识不强，管业务与管安全脱节，存在监管盲区。落实主体责任措施不力，单位主要负责人安全意识淡薄，未依法依规开展安全生产制度建设、隐患排查、风险防控、日常检查、职工培训等工作。

（四）隐患排查不扎实问题。隐患排查不深入不全面，风险管控不力，安全整治走形式、走过场，整改问题没有盯住不放，特别是隐患排查治理没有形成长效机制。

（五）监管执法宽松软问题。未正确处理“放管服”的关系，只放不管或简单化执法监管，放松对各单位的安全监管；监管执法队伍能力不强、作风不实，安全教育不到位，开展执法检查不严不实不深入，不敢动真碰硬等问题。

三、整治内容

各单位要对照国家卫生健康委《医疗和疾控机构消防、后勤安全生产工作指南（试行）》和《安徽省卫生健康委消防安全责任制实施细则》等文件要求，举一反三，全面做好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整治。

（一）消防安全

重点检查各医疗卫生机构重点部位、重点区域的消防安全，特别是医院内部住院部、门诊部、病房、手术室、药品库房、实验室、供气站、高压氧舱、胶片室、设备室、厨房、档案资料室、消防控制室、变配电室、消防水泵房、锅炉房等重点部位的消防安全，以及消防、压力容器、压力管道、电梯、涉氨、涉气等重点设施设备的隐患排查治理。要健全风险排查检查、隐患整治管控等工作台账，立查立改各类事故隐患，短期内不能整改的，要落实专人、紧盯严守，确保不发生任何问题。

各医疗卫生机构要切实落实消防安全管理措施，认真组织开展防火巡查、检查，及时消除火灾隐患；制定并落实严格的用火、用电安全等管理制度，配备实用的报警和疏散逃

生设施，加强维护保养，确保完整好用；健全完善安全应急预案，定期组织开展包括应急疏散逃生、扑救初起火灾等内容的消防演练，加强人防、物防、技防力量储备，做好应急救援队伍、装备、物资等准备工作，确保第一时间响应和处置，切实提高自防自救能力。

（二）危险化学品安全

要建立危化品安全管理规章制度、岗位安全责任制和危化品出入库核查、登记制度，严格遵循危化品安全操作规程情况；使用专门仓库、专用场地储存危化品，并有专人负责管理，做好实验室环境卫生和人员安全管理情况；危化品的购买、储存、使用、运输、废弃物处理等环节，要建立自查自纠机制，严格安全保卫措施，防止危化品被盗抢、丢失和泄露情况。要做好生物安全。重点对高等级生物安全实验活动监管和实验室管理，高级别病原微生物菌种管理，坚决避免高致病性病原微生物样本泄漏造成传染病传播、流行等严重后果情况，使实验室规范、安全、有序运行，确保不发生生物安全事件情况。

（三）后勤安全

要对照《医疗和疾控机构后勤安全生产工作管理指南》电力系统、热源系统、燃气系统、制冷及空调系统、给排水系统、电梯系统、医用气体系统、食堂安全管理、工地安全管理等 9 个方面安全管理指南严格贯彻落实。

（四）道路交通安全

冬季受雨雪、冰冻、大雾等恶劣天气影响，道路交通安全风险加大，事故易发、多发。要围绕“防事故、保安全、保畅通、惠民生”总体目标，针对元旦假期和春运期间人流车流物流密集的特点，对单位公车和干部职工私车进行排查，是否进行车辆信息登记，车辆信息是否合法，手续是否齐全，是否存在超员超载、违章行使、乱停乱放、无证驾驶、酒驾醉驾等行为，切实保障交通安全。

（五）建筑施工安全

各单位要定期排查单位办公场所安全风险，全面落实正在建设的施工现场各项防范措施。严防办公场所出现垮塌风险，严防在建施工现场坍塌、高处坠落、机械伤害等事故，堵塞安全生产漏洞。

（六）重大活动和重要节日期间的安全生产。

各单位要紧盯“两会”以及元旦、春节、元宵节等重大活动和重要节日期间的安全生产，重要岗位要严格执行 24 小时值班值守制度，坚决克服麻痹松懈思想，保障活动和节日期间安全。

四、工作步骤及时间安排

即日起至 2020 年 2 月底分三个阶段进行。

（一）动员部署阶段（即日起至 2019 年 12 月 15 日）。

各单位要结合实际制定细化的实施方案，明确整治工作内容

和工作要求，迅速进行动员安排部署。

（二）全面开展阶段（2019年12月16日至2020年2月20日）。各单位按照制定的实施方案认真组织开展整治活动，定期进行排查，发现问题，要制定整改台账，明确整改责任人和完成时限，确保整治行动真正取得成效。

（三）总结验收阶段（2020年2月21日至2020年2月28日）。各单位对活动开展情况进行自评自查总结，形成书面报告，做好活动资料的整理归档，及时上报活动开展情况，区卫生健康委将对各单位活动开展情况进行验收。

五、工作要求

（一）提高政治站位。开展今冬明春安全生产集中整治，是稳定我区安全生产形势、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内在要求。各单位要切实增强责任感和紧迫感，认真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深刻汲取特别重大爆炸、火灾事故教训，结合“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强化责任担当，敢于动真碰硬，扎实做好卫生健康系统安全集中整治各项工作，确保工作成效。

（二）强化组织领导。区卫生健康委成立了集中整治工作领导小组，各单位也要切实加强组织领导，成立相应的组织，认真研究制定切合实际的具体实施方案，广泛宣传发动，细化整治措施。要紧盯风险隐患突出的重点，抓住完善和落实责任制这一关键环节，切实解决实际问题。要广泛发动干

部职工和广大群众举报重大隐患和违法行为。

（三）加大整改力度。要坚持立查立改、边查边改，将排查整改、执法查处贯穿集中整治全过程。要切实抓好整改，消除火灾等各类安全隐患，严防事故发生。要坚持标本兼治，着力建立健全安全生产风险隐患和突出问题自查自纠长效机制，完善和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和管理制度，建立健全安全预防控制体系。

（四）持续开展宣传。各单位要充分利用宣传栏、电子显示屏、印发宣传资料等多种形式，大力宣传普及安全生产常识。广泛发动社会公众参与，大力普及火灾预防和逃生自救知识。要加强安全提示。元旦、春节、元宵节等重要节点，要组织开展火灾案例警示教育，对人员密集场所落实消防安全“三提示”（提示场所火灾危险性，提示场所安全出口和疏散通道，提示逃生设备器材具体放置位置和使用方法）要求。要加强全员消防培训。各单位要定期召开安全生产工作专题会议和消防知识培训，落实安全生产工作责任，达到单位职工人人知晓安全、人人参与安全、人人安全有责的目标，确保所有职工达到“一懂三会”要求，提高岗位履职能力。

（五）严肃督查问责。区卫健委将加大对各单位工作开展情况进行明查暗访，对督查发现责任不落实、集中整治推动不力、走形式等问题，将依法依规依纪严肃追责问责。

（六）按时上报资料。各单位要于 2019 年 12 月 20 日

下午下班前将集中整治工作动员部署情况资料，连同《关于对全区医疗卫生机构安全生产检查情况的通报》（埔卫〔2019〕16号）要求上报的问题整改落实情况的文字和图片资料一并由单位主要负责人签字盖章报区卫生健康委办公室，2020年2月21日前上报今冬明春安全生产集中整治台账和总结、图片资料到区卫生健康委办公室。重大信息要随时报送，确保信息准确、报送及时。

联系电话：3046004

邮 箱：yqqwsjsw@163.com

- 附件：1.全区卫生健康系统今冬明春安全生产集中整治
 工作领导小组
 2.全区卫生健康系统安全生产集中整治工作台账

附件 1

全区卫生健康系统今冬明春安全生产 集中整治工作领导小组

为加强今冬明春全区卫生健康系统安全生产集中整治工作的组织领导，区卫生健康研究决定，成立全区卫生健康系统今冬明春安全生产集中整治工作领导小组，人员组成如下：

组 长：喻 玮 区卫健委党组书记、主任
副组长：马新安 区卫健委党组成员、副主任
朱 燕 区卫健委党组成员、副主任
吴 猛 区计生协常务副会长
范 建 区卫健委党组成员、区纪委监委派驻区卫健委纪检组长
高 平 区卫健委主任科员
李 新 区卫健委主任科员
姜 涛 区卫健委主任科员
成 员：委机关各股室负责人，委属各医疗卫生健康单位主要负责人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地点设在委办公室，具体负责集中整治日常工作。

附件 2

全区卫生健康系统安全生产集中整治工作台账

填报单位（盖章）： 填报人（签字）： 主要负责人（签字）： 填报时间： 年 月 日

整治排查发现的具体问题	问题类型	整改措施	整改时限	目前整改进展	整改责任人	备 注
1.						
2.						
3.						
.....						
.....						

填表说明： 1.问题类型：消防安全、建筑施工安全、交通运输安全、危险化学品安全、燃气安全等
2.各单位要如实上报整治排查发现的安全隐患问题，无隐患的需零报告（本表分别于 12 月 30 日、1 月 30 日、2 月 25 日上报）

